

证券简称：澳华内镜

证券代码：688212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五年四月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资料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9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3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5

听取《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7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

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7）。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周四）14: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光中路 133 弄 66 号澳华内镜大厦十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至 2025 年 5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现场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现场出席人员到会情况
- (三) 介绍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及会议议程
- (四) 推举本次会议计票、监票人员
-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 (十二) 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成《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董事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强化内控管理,提升管理水平和执行能力,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和制度规范体系,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推进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稳健开展,保持公司持续良好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日常工作情况和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布局海外营销网络,海外多个国家的产品准入以及市场推广进展顺利,全方位提高了品牌影响力,海外业务取得了收入增长,带动了公司整体业务收入增长。与之对应的,国内终端市场招采活动减少,受招投标总额下降影响,公司国内业务收入增长有限。同时,为了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公司在报告期内不断优化公司产品,加强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持续加强市场营销体系以及品牌影响力建设,致使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均呈现增长趋势,增长速度大于公司收入增长速度,致使净利润发生变化。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4,954.95 万元,同比增长 10.5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1.22 万元,同比下降 63.6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28.62 万元,同比下降 114.13%。

一、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各项议事规则,结合公司经营需要,累计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以高度责任心开展各项工作,勤勉履行职责、科学审慎决策、

规范行使职权，对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生产经营等提出切实中肯的意见和建议，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事项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8 日	1. 《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7. 《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8.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19.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 《关于制定<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2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22.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3. 《关于<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5 日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4.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事项
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1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3.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时，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依照有关规定，发挥了在公司内部审计、规范运作、薪酬体系管理、考核管理、管理人员选聘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推动公司提高治理水平，维护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在仔细审阅各项资料和充分核查实际情况的基础上，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积极出席相关会议，

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信息披露与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本年度，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公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信息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为投资者提供公开、透明的互动平台，搭建了公司与投资者及社会公众之间公平、有效的沟通桥梁。

二、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依法行使职权，坚持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导向，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各项工作，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确保公司依法合规运作，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并维护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做好公司经营计划，高效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不断完善内控治理体系，形成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的决策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为投资者对公司价值作出合理判断提供帮助，保障投资者的权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公司全体监事勤勉尽责、忠于职守，对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事项
1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8 日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1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5 日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1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4 年度，监事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并出席股东大会，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监督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和会议召开程序。

二、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依法列席或出席董事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要求，合规地履行了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能够及时落实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各项决议，积极履行经营管理职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公司财务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审阅了公司各期定期报告，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程序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相应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

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三）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行为，并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情形。

（四）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经营发展需要，上述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度已依法履行审议程序，且交易价格公允，实际发生额未超出预计额度，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未发生违规关联交易行为，不存在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组织架构，既有的内控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三、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强化监督能力，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以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合并报表为基础编制。

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5]200Z012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澳华内镜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收入	749,549,531.34	678,080,728.03	10.54	445,258,964.5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47,545,046.23	677,118,396.71	10.40	445,258,96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12,248.88	57,854,368.15	-63.68	21,664,98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86,152.90	44,489,604.12	-114.13	9,641,80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28,269.81	37,405,301.44	-311.01	-41,901,177.82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6,055,677.44	1,379,991,271.17	-1.01	1,267,776,104.36

总资产	1,748,676,638.82	1,595,043,769.50	9.63	1,460,087,407.09
-----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43	-62.79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43	-62.79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05	0.33	-115.15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	4.37	减少2.84个百分点	1.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0.46	3.36	减少3.82个百分点	0.7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83	21.68	增加0.15个百分点	21.68

(三)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954.95 万元，同比增长 10.5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1.22 万元，同比减少 63.6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28.62 万元，同比下降 114.13%。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74,867.66 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 9.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605.57 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减少 1.0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主要受以下因素的综合影响：（1）公司进一步布局海外营销网络，海外多个国家的产品准入以及市场推广进展顺利，全方位提高了品牌影响力，海外业务取得了收入增长，带动了公司整体业务收入增长。同时，国内终端市场招采活动减少，受招投标总额下降影响，公司国内业务收入增长有限；（2）为了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公司在报告期内不断优化公司产品，加强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持续加强市场营销体系以及品牌影响力建设，致使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均呈现增长趋势，增长速度大于公司收入增长速度，致使净利润发生变化；（3）报告期内，公司预计无法完成《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考核期所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于 2024 年冲回之前年度累计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三、主营业务分析

(一)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749,549,531.34	678,080,728.03	10.54	主要系公司进一步布局海外营销网络，海外多个国家的产品准入以及市场推广进展顺利，全方位提高了品牌影响力，海外业务取得了收入增长，带动了公司整体业务收入增长。同时，国内终端市场招采活动减少，受招投标总额下降影响，公司国内业务收入增长有限。
营业成本	238,927,723.27	205,199,187.48	16.44	主要系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加。
销售费用	250,203,776.88	204,934,230.19	22.09	主要系职工薪酬、修理费及差旅费增长较多所致，且公司市场样机投入较多折旧摊销增长，相关修理费跟着上涨所致。
管理费用	108,532,136.56	90,866,327.91	19.44	主要系职工薪酬及差旅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81,028.48	-2,632,860.78	不适用	主要系受汇率波动影响所致的汇兑损失增加，以及本期借款所致的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	163,598,045.33	146,996,191.31	11.29	主要系职工薪酬和海外注册认证费用增长较多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28,269.81	37,405,301.44	-311.01	主要系回款放缓与投入增长所致，公司处于持续扩张状态，投入较大，销售回款受市场波动影响，本期回款较上年仅有小幅上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52,368.10	-27,935,202.98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支付的金额较上年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51,125.70	4,337,106.35	1,130.11	主要是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筹借资金所致。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 易	126,807,497.73	7.25	333,601,651.77	20.91	-61.99	主要系银行理财本期到

性金融资产						期赎回所致
应收账款	272,456,276.42	15.58	192,561,076.96	12.07	41.49	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应收账款增加，同时受整体市场环境的影响，回款速度放缓导致
应收款项融资	47,576,188.20	2.72	-	-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处于扩张期间，合理运用金融工具支持经营活动所需现金流
预付款项	8,497,562.97	0.49	6,024,751.74	0.38	41.04	主要系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5,002,526.68	2.00	25,162,851.44	1.58	39.10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10,879,625.26	12.06	31,469,043.51	1.97	570.12	主要系募投项目“澳华内镜医用内窥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按照工程进度支付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9,580,368.35	1.12	14,105,962.39	0.88	38.81	主要系公司新增产品系列相应生产模具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40,115.68	2.56	32,607,252.03	2.04	37.52	主要系本期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金额较大，相应递延所得税资产增长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39,829.38	0.20	47,615,527.21	2.99	-92.57	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97,761,898.47	5.59	-	-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处于扩张期间，合理运用杠杆支持经营活动所需现金流
应付票据	18,358,527.97	1.05	-	-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处于扩张期间，合理运用票据支付供应商
合同负债	3,940,254.14	0.23	1,274,186.38	0.08	209.24	主要系公司期末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36,654.33	0.02	738,942.17	0.05	-54.44	主要系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12,298,691.02	0.70	7,681,850.72	0.48	60.10	主要系公司新增办事处以及办事处办公场地扩大所致

递延收益	31,061,556.06	1.78	16,058,986.47	1.01	93.42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较多所致
------	---------------	------	---------------	------	-------	-----------------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1,012,248.88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17,369,849.0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34,665,25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725,581股后,实际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数为133,939,669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715,173.52元(含税);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0.0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0,715,173.52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50.99%。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0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10,715,173.52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50.99%。本次利润分配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725,581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岗位主要职责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现将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公司制定的 2025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汇报,具体如下:

一、2024 年度董事薪酬执行情况

公司拟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万元)	计薪期间
顾康	董事长、顾问	36.12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顾小舟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9.29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钱丞浩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56.64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谢天宇	董事、顾问	55.73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周琮(2024 年 11 月离任)	董事	0.00	2024 年 1 月至 11 月
陈鹏(2024 年 11 月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76.45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潘文才	独立董事	10.00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劳兰珺	独立董事	10.00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吕超	独立董事	10.00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廖洪恩	独立董事	10.00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注 1: 上述人员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 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

注2: 独立董事领取相关独立董事津贴;

二、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 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未在公司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的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税前)/年。上述人员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董事因改选、任期内离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现将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汇报，具体如下：

一、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

公司拟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计薪期间
徐佳丽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37.16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刘海涛（2024 年 11 月离任）	监事	0.00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朱正炜（2024 年 11 月离任）	监事	0.00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邱礼明（2024 年 11 月新任）	监事	39.82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张利英（2024 年 11 月新任）	监事	43.58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注1：上述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监事薪酬；

二、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监事薪酬。公司职工监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的薪资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按工作岗位、工作成绩、贡献大小及权责相结合等因素确定基本工资薪酬标准，基本薪酬按月准时发放。绩效奖金结合月度和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薪资水平与其岗位贡献、承担责任、风险和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挂钩。

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 8: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相关规定,通过采用能够充分了解会计师事务所胜任能力的综合评价方法,对拟选聘单位进行了评价打分,形成了选聘初步考核结果。根据考核结果,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费用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结合委托的工作量等情况,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综合分析宏观影响因素、行业竞争格局,在 2024 年生产经营业绩的基础上,对 2025 年度财务指标进行测算,制定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目标,具体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经公司分析研究,编制了 2025 年度的财务预算。

二、预算编制期

本预算编制期为: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预算编报范围

本预算与 2024 年决算报表合并范围一致。

四、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1、公司生产经营遵循的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需求无重大变化;
- 3、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劳动力、能源等要素供求稳定,无重大变化;
- 4、公司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 5、公司的各项经营工作及计划能够顺利执行;
- 6、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财务预算指标及风险提示

在全球经济新形势下,公司将继续拓展技术实力,加大研发力度,提升核心竞争优势,提高成本管控能力,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目标和工作计划，公司对 2025 年度的销售情况持谨慎态度，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度保持一定增长。

上述财务预算及经营目标，仅为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盈利可实现情况的直接或间接承诺或保证，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市场状况变化、公司经营决策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投资者应当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上述财务预算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听取《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位独立董事的《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